

# 党的十八大以来 统一战线工作综述

“统一战线是党的事业取得胜利的重要法宝，必须长期坚持。要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牢牢把握大团结大联合的主题，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统一，找到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2017年10月18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统一战线工作，把统一战线作为党执政兴国的重要法宝，召开一系列重要会议，出台一系列重要法规文件，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指明了新时代统一战线的发展方向。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统一战线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牢牢把握大团结大联合的主题，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任务，不断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各领域工作取得新进展，统一战线呈现出团结、奋进、开拓、活跃的良好局面，为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作出新的贡献。

### 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初步形成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立足新的历史方位，统战工作如何顺应新时代、开创新局面？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习近平总书记高瞻远瞩、深谋远虑，创造性地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要求。

2015年5月，中央统战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在会上指出，“做好新形势下统战工作，必须掌握规律、坚持原则、讲究方法，最根本的是要坚持党的领导”“统战工作是全党的工作，必须全党重视，大家共同来做”。两个月后，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决定设立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新设立的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对学习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重大理论方针政策和涉及统一战线工作的法律法规进行研究部署、协调指导和督促检查，研究统一战线重大问题，向党中央提出建议。

7年来，中央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一系列重要会议，审议制发一系列重要文件，开展多次全国性督查检查，有力推动了党中央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通过一系列顶层设计，统战工作与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实现有效对接、精准契合。2015年，党中央出台《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试行)》。这是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第一部党内法规，为统一战线事业发展提供了政治保障、组织保障、法治保障。

2020年12月，党中央印发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是统一战线领域的基础主干党内法规，为做好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条例》通篇贯穿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把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作为统一战线

工作的首要原则。《条例》明确规定，构建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同时，对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工作、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民族工作、宗教工作、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港澳台统战工作、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等作出详细规定，进一步推动统一战线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把各方面力量团结凝聚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巩固“众星拱月”的良好局面。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全国宗教工作会议、全国民营经济统战工作会议、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中央西藏工作座谈会等一系列重要会议召开，对新时代统一战线各领域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同时，党中央制定出台关于多党合作、民族、宗教、涉疆、涉藏、党外知识分子、民营经济、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海外统战工作等重要法规文件。中央统战部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制定和完善相关政策举措，持续推动新时代统一战线工作守正创新、开拓发展。

2018年，按照党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要求，中央统战部统一领导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统一管理宗教工作和侨务工作，进一步加强了党对民族工作、宗教工作、海外统战工作的全面领导。

与党中央要求相适应，地方党委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着力加强党对统战工作的全面领导。省市县各级党委都成立了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均由同级党委书记担任，将与统战工作任务密切相关的党政部门和人民团体纳入成员单位。各省(区、市)侨务部门基本并入同级党委统战部，民族宗教工作部门统一接受同级党委统战部领导。党委统一领导、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有关方面各负其责的大统战工作格局初步形成。

### 中国新型政党制度在中国的政治和社会生活中显示出独特优势和强大生命力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高度重视多党合作事业。2018年3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民盟、致公党、无党派人士、侨联界委员联组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作为我国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是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的伟大政治创造，是从中国土壤中生长出来的新型政党制度。

多党合作事业以此为遵循和指引，不断发展完善。政党协商成效显著，基本形成了以相关法规为保障、以中共中央文件为主体、以配套机制为辅助的制度体系。据统计，党的十八大以来至2021年底，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或委托有关部门召开协商会、座谈会等178次，其中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40次，就党和国家战略性全局性问题和党外人士共商国是。受中共中央委托，由中央统战部组织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开展年度重点考察调

研,在此基础上,从2015年起,每年召开调研协商座谈会,中共中央负责同志与党外人士就重点考察调研成果和建议进行协商座谈,并邀请国家相关部委有关负责同志与党外人士进行互动交流。调研成果以“直通车”的形式呈报中共中央、国务院,许多意见被有关部门研究采纳,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

民主监督开拓新实践。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对中国共产党进行民主监督,是发挥中国新型政党制度优势的必然要求,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督体系中具有独特的、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共中央支持各民主党派加强对重大改革举措、重要政策贯彻执行情况和国家中长期规划中的重要约束性指标等的专项监督。自2016年起,中共中央委托各民主党派中央分别对口8个脱贫攻坚任务重的中西部省区,开展为期5年的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开辟了多党合作服务国家中心工作的新领域。各民主党派共有3.6万余人次参与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向对口省区各级中共党委和政府提出意见建议2400余条,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报送各类报告80余份,为打赢脱贫攻坚战作出重要贡献。

2021年6月,中央统战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共同牵头,各民主党派中央、无党派人士围绕长江生态环境保护开展为期5年的专项民主监督。一年来,各民主党派中央、无党派人士积极开展调研,及时向中共中央、对口省市和有关部门反映监督建议,为科学决策、有效施策提供了参考,长江生态环境保护民主监督工作开局良好。

议政建言、发挥作用展现新风貌。党的十八大以来,各民主党派中央、无党派人士积极投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践,建改革发展之言、做惠民富民之事、聚同心同行之力,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以及“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政策制定和重大战略实施,提出意见建议800余件,一批重要建议已转化为党和国家决策。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第一时间积极响应中共中央号召,与中国共产党想在一起、站在一起、干在一起,凝聚起同心战役的强大力量。据不完全统计,逾6万名民主党派、无党派医务工作者投身抗疫一线,各民主党派中央、无党派人士向中共中央、国务院和有关部门报送意见建议4000余件,民主党派成员和所联系群众、无党派人士捐款捐物合计逾51亿元,充分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在关键时刻的责任担当,彰显了我国新型政党制度的独特优势。

###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

“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今年7月1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新疆考察时强

调。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坚持依法治理民族事务,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推动民族地区加快现代化建设步伐,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不断巩固和发展,民族工作取得丰硕成果。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从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高度出发,始终坚持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观点,始终坚持在继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创新,强调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华民族共同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理念,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贯彻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始终沿着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奋勇前进提供了根本遵循。

民族地区城乡面貌发生深刻变化。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经过8年的持续努力,民族自治地方420个贫困县全部脱贫摘帽,5个自治区和贵州、云南、青海3个多民族省份3121万贫困人口全部脱贫,28个人口较少民族全部实现整族脱贫,历史性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各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与全国一道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民族地区发展活力不断增强。

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更加广泛深入,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取得新的历史性成就。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东、中、西部区际互动合作深入拓展,各民族人口跨区域流动更为频繁,大散居、小聚居、交错杂居的分布格局不断深化,大流动、大融居的趋势更加突出,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机制更加完善、载体更加丰富,覆盖更加全面、基础更加牢固,全社会参与创建的氛围愈发浓厚。“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成为我国民族关系的鲜明特征和生动写照。

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是我国宗教健康传承的必由之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宗教工作,坚持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宗教中国化逐步深入。

以“导”的态度对待宗教。指导宗教界广泛开展国旗、宪法和法律法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宗教活动场所等活动,不断加强对宗教界的思想政治引领,增进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指导宗教界制定实施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工作规划,推动宗教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对教义教规作出符合当代中国发展进步要求、符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阐释,不断增强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的行动自觉。

着力提升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制定一批政策性文件,出台6个部门规章,宗教工作政策法规体系进一步完善。按照“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的原则,着力解决宗教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确保宗教活动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有序开展。深入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积极主动学习宗教政策法规,正确看待国法与教规的关系,不断增强国家意识、法治意识和公民意识。

支持宗教界加强自我管理。进一步完善教规制度,制定行为规范,严肃教风戒律,严厉惩处教风不正等行为。按照“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起作用”要求,加大宗教人才培养力度。各宗教主动适应社会、服务社会、履行社会责任,自觉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同时在独立自主、相互尊重、平等友好基础上开展对外交往,宗教关系日益健康和谐。

### 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充分激发社会阶层活力,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把团结好、引导好民营经济人士作为一项重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作出重要指示。2018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任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们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没有变。三个“没有变”,为民营企业吃下“定心丸”。

党的十八大以来,统一战线不断探索推进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推动出台改革开放以来党中央第一份关于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文件《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意见》,为更好地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促进“两个健康”作出系统谋划部署。在党和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民营企业、民营经济不断发展壮大,在推动发展、改善民生、促进创新、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等各方面都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贡献了50%以上的税收,60%以上的国内生产总值,70%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80%以上的城镇劳动就业,以及90%以上的企业数量。截至2021年底,中国民营企业已经达到4457.5万家,中国民营企业500强的整体规模和质量也都有了明显提高。民营企业、民营经济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积极参与脱贫攻坚和疫情防控,投身乡村振兴和促进共同富裕。截至2020年底,深入推进“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12.7万家民营企业参与帮扶13.91万个村,产业和公益投入1274.54亿元,带动和惠及1800多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启动“万企兴万村”行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在开展志愿服务、转型生产防护物资的同

时,踊跃捐款捐物。据不完全统计,仅在2020年上半年就有11万家民营企业捐款172.22亿元,约占全社会捐款总额的60%,捐物价值119.27亿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是统一战线的基础性、战略性工作。党中央印发有关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政策文件。统一战线以思想政治工作为重点,加强和改进党外知识分子工作,开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学党史、跟党走”“喜迎二十大、同心跟党走”等主题教育;优化建言献策专家组、国情考察服务团等平台载体,引导党外人才在专业报国中深化思想认识。

2016年,经党中央批准,中央统战部专门成立了负责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的职能部门。2017年,党中央专门召开全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会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有关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的政策文件,对做好新时代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作出全面部署。近年来,统战部门在49个实践创新城市中共打造3批150个全国实践创新项目,推动各地各有关方面成立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组织4000多个,在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中开展“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坚定新的社会阶层人士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奋进的信念。

### 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推进海内外中华儿女大团结

做好港澳台统战工作,增进港澳台同胞对国家的认同,是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党的十八大以来,统一战线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坚定不移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持续发展壮大爱国爱港爱澳力量。始终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坚持“九二共识”政治基础,广泛团结海内外台湾同胞,稳步推进反“独”促统工作,厚植支持和追求国家统一的民意基础。

海外统战工作是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把海外侨胞等力量凝聚起来,对于加快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维护和促进祖国统一、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具有重要意义。新时代,统一战线坚持凝心聚力同圆共享中国梦;支持海外侨胞团结抗疫,开展“暖侨行动”,助力“春苗行动”;做好海外引资引智,引导海外侨胞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打造系列平台活动,推动中外文化互融互鉴……海外统战工作和侨务工作开拓新局。

统一战线始终是中国共产党凝聚人心、汇聚力量的重要法宝。新的征程上,统一战线将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坚持一致性和多样性统一,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广聚天下英才,努力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形成海内外全体中华儿女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生动局面,汇聚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力量!

(来源:人民日报 统战新语)